

住房保障申请对象公示（户籍家庭、外来务工人员、新就业职工实物配租）

根据《东莞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（东建房〔2023〕8号），现对7户申请对象的基本情况进行公示，从2025年7月8日起至2025年7月17日公示期限为10日。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示的情况有异议的，请在公示期内书面向镇（街）住房保障业务部门提出。反映人需署真实姓名以便联系，否则作异议无效处理。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镇（街）	村（居）委会	家庭人数	人均自有住房建筑面积（平方米）	自有房屋数量（间）	月人均收入（元）	主要收入来源	条件类别	保障方式	备注
1	张红艳	420923*****3945	南城	鸿福社区	3	0	0	3461.5	失业待遇	本市户籍2档	实物配租	
	李戈熙	430281*****0043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其他			
	李文熙	430281*****0128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抚养费			
2	朱贵龙	440223*****4017	南城	鸿福社区	1	0	0	3792.9	工资	本市户籍3档	实物配租	
3	刘国文	441622*****5713	南城	鸿福社区	5	0	0	3216.57	工资	本市户籍2档	实物配租	
	巫小霞	441622*****5767	广东省龙川县	赤光镇					工资			
	刘嘉慧	441622*****5781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/			
	刘梓杰	441622*****5713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/			
	刘嘉琪	441622*****5729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/			
4	张燕珠	440582*****2683	南城	鸿福社区	4	0	0	2617.83	工资	本市户籍2档	实物配租	
	林义天	445224*****0330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/			
	林伊涵	445224*****0327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/			
	林一诺	440514*****3053	南城	鸿福社区					/			
5	陈少华	360403*****0011	南城	鸿福社区	1	0	0	1	工资	本市户籍3档	实物配租	
6	尤光海	530621*****1813	南城	云南省昭通市	1	0	0	7469.47	工资	新就业职工	实物配租	单身未婚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身份证号码	镇（街）	村（居）委会	家庭人数	人均自有住房建筑面积（平方米）	自有房屋数量（间）	月人均收入（元）	主要收入来源	条件类别	保障方式	备注
7	刘晨	350823*****0018	南城	福建省上杭县	1	0	0	5965.74	工资	新就业职工	实物配租	单身未婚

镇（街）住房保障业务部门：南城街道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5/7/7